

成都东软学院中国国际大学生创新大赛（2025）

校级选拔赛工作方案

为认真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给中国国际大学生创新大赛参赛学生代表的重要回信精神，根据《教育部关于举办中国国际大学生创新大赛（2025）的通知》（教高函〔2025〕7号）和《四川省教育厅关于举办四川省国际大学生创新大赛（2025）的通知》（川教函〔2025〕139号）文件精神，学校将举办中国国际大学生创新大赛（2025）（以下简称大赛）校内选拔赛，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大赛主题

我敢闯·我会创

二、组织机构及分工

（一）学校成立成都东软学院大赛工作领导小组（以下简称“领导小组”），全面负责学校该项赛事的领导、组织、督导和评审等工作。

领导小组组长：张应辉、赖廷谦

副组长：陈云华、张兵、陈旭辉、蒋利明

（二）领导小组在学校教务部设立办公室，在质量部设立纪律与监督委员会，由教务部部长兼任办公室主任，质量部部长兼任纪律与监督委员会负责人，成员由学校各二级学院及相关部门具体负责学生竞赛工作人员组成。领导小组办公室统筹协调大赛校赛的开展，纪律与监督委员会负责对赛事组织、项目评审、协办单位相关工作等进行监督，完成领导小组交办事项。

（三）校赛成立评审专家组，由领导小组办公室牵头组建，由学

校创新实践与竞赛工作组成员、学校创新创业指导教师、校外创新创业指导专家及资深投资人组成，负责参赛项目的评审工作。

（四）各部门主要工作安排：

1. 教务部：统筹推进赛事各项工作，负责各阶段赛事组织与动员工作，对接省厅相关工作；

2. 创新创业学院：负责竞赛具体实施工作，包括项目指导、评审及推荐等工作，应积极挖掘并选拔（创新创业导师团队中指导的优秀作品、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以及学校各学院参与竞赛的优秀作品等）项目进入学校孵化训练营，推进项目培育及创新创业指导教师的培训工作，孵化训练营项目将作为大赛省赛获奖的重要力量予以培育；

3. 学工部/团委：主持“青年红色筑梦之旅”赛道参赛队伍和项目的征集选拔、指导及推荐工作，以及就该赛道相关赛事开展情况对接省赛组委会；

4. 品牌部：负责竞赛的宣传工作。要充分发挥学校网站、校报、广播台、宣传栏、微博、微信平台等宣传平台的作用，及时对大赛工作进行宣传、报道；

5. 科研部：出台学校科技成果转化与产业化的政策，鼓励教师指导学生开展科技成果转化创新创业，带领学生创新创业；

6. 校友办：跟踪毕业五年内的校友资源，负责向毕业校友传达本次大赛的信息，并组织推荐创业成功的优秀校友，携本人创业项目参加本次大赛相应组别的竞赛；

7. 继续教育学院（退役军人教育学院）：负责在SYB及网创课程班级中宣传动员并组织学员参赛，督促学员进行网上报名，完成商业计划书的收集、统计和整理工作；积极组织退役军人教育学院学生积极参加竞赛，并对学生团队和项目提供指导，推送优秀项目参加校

级初赛。

8. 国际教育学院（国际合作部）：积极利用国际交流项目、合作办学、留学生资源等，鼓励、推荐我校外国留学生、海外校友、国外合作高校师生参赛。

9. 各二级学院：充分发动教师和学生，召开项目研讨会，解读竞赛通知和工作方案，可根据校级相关文件制定各院赛事实施方案等内部文件，研究参赛主题和项目选题，对有意向的学生团队和项目提供指导，推送优秀项目参加校级初赛。各学院要对参赛项目所涉及的科技成果、知识产权、股权、法人、财务、运营、荣誉奖项等内容进行严格审核把关，确保参赛项目的合规性和真实性。推荐至大赛的所有项目需由推荐学院加盖公章。如有抄袭盗用他人成果、提供虚假材料等违规行为，将取消其参赛资格、所获奖项等相关权利，并按相关规定处理。对于审核把关不严的学院，将回溯相关责任，并扣减下一年晋级省赛参赛项目名额。

（五）对本届校赛选拔出的优秀学生团队和项目，学校将成立校队进行针对性指导。

三、赛事要求及方案

（一）整体要求

1. 参赛项目能够紧密结合经济社会各领域现实需求，充分体现高校在新工科、新医科、新农科、新文科建设方面取得的成果，培育新产品、新服务、新业态、新模式，促进制造业、农业、卫生、能源、环保、战略性新兴产业等产业转型升级，促进人工智能、数字技术与教育、医疗、交通、金融、消费生活、文化传播等深度融合。

2. 参赛项目应弘扬正能量，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真实、健康、合法。不得含有任何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及其他法律法规的内容。所涉及的发明创造、专利技术、资源等必须拥有清晰合法的知识产权或物权。如有抄袭盗用他人成果、提供虚假材料等违反相关法律法规或违背大赛精神的行为，一经发现即刻丧失参赛资格、所获奖项等相关权利，并自负一切法律责任。

3. 参赛项目只能选择一个符合要求的赛道报名参赛，根据参赛团队负责人的学籍或学历确定参赛团队所代表的参赛学校，且代表的参赛学校具有唯一性。参赛团队须在报名系统中将项目所涉及的材料按时如实填写提交。已获本大赛往届总决赛各赛道金奖和银奖的项目，不可报名参加本届大赛。

(二) 本届大赛省级主体赛事分为：

高教主赛道（含国际项目）、“青年红色筑梦之旅”赛道、职教赛道和产业命题赛道，同一项目只能选择一个赛道参赛（各赛道参赛项目类型详见附件1）。

四、大赛安排

(一) 参赛报名（系统报名时间：5月15日至6月13日）

参赛团队必须通过登录“全国大学生创业服务网”（cy.ncss.cn）或微信公众号（名称为“全国大学生创业服务网”或“中国国际大学生创新大赛”）任一方式进行注册、报名。大赛组委会配备了专门的参赛咨询团队，可通过微信公众号进行赛事咨询。国际参赛项目通过全球青年创新领袖共同体促进会官网（www.pilcchina.org）进行报名（具体安排另行通知）。

报名系统于5月15日正式开启报名，参赛团队须严格按照系统要求填写报名信息并上传报名材料电子版，完成网上注册、报名后，项目申请人须向所在学院/部门提供以下纸质材料：计划书 word、ppt、视频、参赛项目承诺书（参赛项目已注册运营的，需提交单位概况、法定代表人情况、组织机构代码复印件等相关证明材料；参赛项目涉及他人知识产权的，需提交完整的具有法律效力的所有人书面授权许可书、项目鉴定证书、专利证书等）。

（二）学院（部门）预选（6月3日前）

1. 宣传动员。各学院（部门）广泛发动，认真组织院级比赛，在深度挖掘和培育参赛项目的基础上扩大参与面。

2. 组织报名。所有参赛团队都须在国赛报名平台上进行报名。参赛团队通过登录全国大学生创业服务网：<https://cy.ncss.cn>）进行报名，在“资料下载”板块可下载学生操作手册指导报名参赛。参赛师生也可在该网址查询参赛要求和历届参赛项目简介。

3. 数据统计。**教务部定期通报各学院网上报名情况，报名截止后最终报名数据反馈各个学院，报名情况将纳入二级学院评价考核。**

4. 请各学院（部门）完成对本单位的参赛项目梳理、预选及审核，同时，请各学院（部门）按报名基数的2%推荐项目至校赛（推荐项目数见附件3），本届赛事计划对部分重点项目进行专项集中打磨。

完成院级项目推荐后，学院（部门）竞赛负责人将**项目材料（计划书 word、ppt、视频、参赛项目承诺书等）与加盖学院（部门）公章的《参赛项目统计表》（附件4）**一并于6月3日前发送至教务部陈茹玉处（chenruyu@nsu.edu.cn）。各团队项目材料统一以“项目名称-项目负责人”命名，校赛、省赛、国赛参赛项目负责人、团队成员、指导教师姓名及排序等信息，均以学院（部门）报送版本为准，

一经报名，原则上不能更改。

（三）校赛（预计6月3日-6月12日）

大赛领导小组办公室组织专家评审组对各参赛项目进行评审，根据评审成绩确定校级初赛暨选拔赛奖项名次及省赛推荐名单。

（四）校队组建及指导（校级选拔后——省赛资料提交前）

根据选拔结果组建校队，由专家评审组对代表学校备赛省级赛段的各参赛团队和项目进行系统培训指导和打磨。

（五）省级复赛项目资料提交（根据省厅文件执行）

大赛领导小组办公室根据省赛组委会相关通知，组织准备省级复赛参赛项目的终稿资料，完成推荐代表学校参加省级复赛。

五、奖项设置及激励政策

校赛设一等奖、二等奖、三等奖若干，各奖项根据大赛报名情况分类、分组确定，名额在比赛前确定。学校推荐校赛优秀项目晋级省赛。

设置优秀指导教师奖，校赛一等奖项目指导教师（排序第一）获优秀指导教师奖，并可按照申报程序及工作要求牵头申报校级教改项目（以创新创业为主要内容），申报名额单列，该获奖项目可直接作为教改结题的成果。

学校将按照各学院/部门推荐数量、最终竞赛的成绩，设优秀组织奖，优秀组织奖计算公式为：**实际报名人数/建议报名人数*50分+项目获奖得分**（校赛金银铜奖每项得分为10/5/3分），并在下一年度学生实践教学经费划拨中予以倾斜。

省赛获奖项目中学生可根据《成都东软学院创新创业学分认定管理办法》置换创新创业课程学分。

获得省级及以上奖项的项目团队，根据《成都东软学院“学院奖”评选与奖励办法》（成东软校人发〔2024〕4号）相关要求进行奖励。

省级及以上获奖团队的指导教师（排序第一）：1. 可根据项目获奖等级参与实践教学课时量认定和优秀指导教师认定；2. 根据省教育厅相关文件精神，国家级铜奖及以上获奖团队的指导教师（排序第一），可按照申报程序及工作要求牵头申报省级教改项目（以创新创业为主要内容），申报名额单列，不占学校分配名额，同时该获奖项目亦可作为教改结题的重要成果。获国赛金、银奖项目的指导教师（排序第一），可牵头申报省级重点教改项目。

国家总决赛获得金、银、铜奖的指导教师（排序第一），根据省教育厅相关文件精神，可按照四川省省级教学成果奖的评审程序牵头申报相应等级省级教学成果奖（以创新创业为主要内容），申报名额单列，在评审中给予倾斜。

六、说明

（一）参赛人员（不含产业命题赛道参赛项目成员中的教师）年龄不超过35岁（1990年3月1日及以后出生）。

（二）报名“青年红色筑梦之旅”赛道的项目须在参赛期间参加“青年红色筑梦之旅”活动。

（三）大赛鼓励跨学院组队。同一参赛团队中指导教师和学生团队负责人分属不同单位的，由团队协商确定归属，如归属单位非学生项目负责人所在单位，请将双方单位领导签字的说明材料随校赛报名材料一同报送。

（四）参赛师生须认真填写平台报名信息，确保各项信息准确。各学院负责报名项目的审查，申报材料如出现弄虚作假，取消奖项评选

资格。

(五)同时校赛鼓励参赛团队将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项目完善转型成为参赛项目。因该项赛事受关注和重视程度日趋上升，赛事竞争愈渐激烈，新秀项目难以斩获优异成绩，故校赛鼓励我校在重点赛事获省级奖项项目持续打磨、再次参赛、争取突破。

请各二级学院及相关部门发动广大师生积极参与、广泛联动，确保我校参赛项目较往届实现质与量的双重提升。原则上各学院上报项目最低数量应与各院在校生人数比例正相关(上报项目数 \geq 各学院人数 $\times 0.1$ ，具体数量见《成都东软学院中国国际大学生创新大赛参赛项目数额指标下达表》(附件3)，在确保参赛项目数量前提下，深度挖掘学科特色、学科交叉优势互补，力争上报更多具有竞争力的优秀项目。校赛项目评审选拔过程中，在同等条件下，对报名项目数量指标完成率较高学院所推荐项目予以优先晋级权利。

七、其他

(一)各单位工作对接人员信息

请查收前期各单位报送竞赛管理工作对接人员信息(附件5)，如有更新请于6月3日前将更新后的名单返回邮箱chenruyu@nsu.edu.cn。

(二)大赛组委会联系方式

有关事项通知、问题答疑或交流组队，可加入成都东软学院中国国际大学生创新大赛(2025)校内选拔赛官方钉钉群：



成都东软学院中国国际大学生创新
大赛 (2025) 校赛官方工作群 内部

该群属于“成都东软学院”内部群，仅组织内部成员可以加入，如果组织外部人员收到此分享，需要先申请加入该组织。



此二维码 365 天内有效 (2026 年 05 月 22 日前)

大赛组委会联系人：

教务部

陈茹玉 樊艺梅

联系方式：chenruyu@nsu.edu.cn fanyimei@nsu.edu.cn

创新创业学院

郭超 邱晓莹

联系方式：guochao@nsu.edu.cn qiuxiaoying@nsu.edu.cn